

证券代码：831264

证券简称：柏康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:00-12: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264	柏康科技	2020年6月2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的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武汉市江汉区江旺路8号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〈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关于〈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〈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〈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关于〈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〈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选举余军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选举余军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3 年。余军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选举汪琳粼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选举汪琳粼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3 年。汪琳粼女士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选举徐文澜先生继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选举徐文澜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。徐文澜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选举徐文达先生继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选举徐文达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。徐文达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(十二) 审议《关于选举徐文艳女士继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选举徐文艳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。徐文艳女士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(十三) 审议《关于选举梁炜先生继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选举梁炜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。梁炜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(十四) 审议《关于选举李洪阳先生继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选举李洪阳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年。李洪阳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公章），法人代表证明书和身份证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、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
- 2、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；
- 3、出席会议股东现场办理登记手续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0年6月30日上午8:3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武汉市江汉区江旺路8号； 联系人：林琅； 联系电话：  
027-83514969； 传真 027-83560756

(二) 会议费用：交通费、食宿费自理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10日